

農業金融局週年回顧與展望

農業金融局 洪英杰

壹、前言

台灣的農漁業走過輝煌黃金歲月，信用部的資金奧援，則是精雕美麗歲月的刻刀，但由於一級產業的蛻變，金融產業的競爭，基層金融經營面臨轉型壓力，農業發展與生存更連帶深受影響。有鑑於此，政府為改善農業金融體系，確保農業金融永續經營，在「全國農業金融會議」的共識及催生下，於93年1月30日施行「農業金融法」，配合該法是日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業金融局亦揭牌成立，擔綱起農委會所交付農業金融監理及政策性農業專案貸款規劃推動事宜。

農業金融局的成立可謂創業維艱，從創局不足十人以來，到現今五十餘人之初具規模，無不戮力達成農委會交付之任務，未來仍將持續不斷地追求卓越，堅持服務、專業及信賴的工作理念，保障及維護農漁民之權益。

貳、年度回顧

在農業金融一元化管理機制的運行下，對於農業金融監理輔導、全國農業金庫籌設規劃、政策性專案農貸推展、農業金融專業人才培育及農業金融資訊網的建置等等，都有著不同的進展，以下就一年來農業金融局工作點滴回顧，呈現農業金融相關單位同心努力的成果。

一、農業金融監理與輔導

(一)、信用部業務經營不善之農漁會處理情形

1. 36家信用部讓與銀行承受之農漁會爭議資產處理情形

政府為進行金融改革，分別於90年9月14日及91年7月26日指定銀行接管36家經營不善農漁會信用部，為解決該農漁會經濟部門與信用部間資產分割爭議評價等問題，於93年7月30日由農委會與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會銜發布「信用部讓與銀行承受之農會漁會爭議資產認定與處理準則」，對帳列信用部且於信用部成立前取得之股票(份)、債券及營業所需之不動產，依其準則規定無償轉回農漁會，以期減少農漁會經濟部門因信用部接管所受之衝擊。

2. 36家信用部讓與銀行承受之農漁會信用部之重新申設處理情形

由銀行承受之農漁會信用部，依據「農業金融法」第59條第1項規定，不受「金融機構合併法」第14條第2項，僅限組織區域內除郵匯局以外，無其他銀行業提供金融服務時方得重設信用部之規定，研議訂定問題農漁會重新申請設立信用部之審核標準，且在標準未訂之前，將從嚴審核。於93年4月6日依現行農業金融法規規定，在高雄縣烏松鄉農會提出重設信用部申請下，審視其整體財務、業務狀況、營業計畫書、經營團隊及所在地區金融機構分佈情形等，簽報農委會

核准本部及澄清湖分部設立信用部，該農會信用部本部並於 93 年 6 月 28 日正式重新開業。

3. 信用部業務經營不善之農漁會接管後之處理新模式

屏東縣新埤鄉農會信用部因經營不善，經金融檢查調整後淨值為負，顯有不能支付其債務或有損及存款人利益之虞，農委會依據「農業金融法」第 36 條及第 37 條規定，於 93 年 12 月 7 日派員接管進駐，並於該月 20 日起委託會計師事務所進行資產評估，斯時並同步尋求鄰近有意願承受合併之農會，經徵詢商洽後南州鄉農會表達承受合併之意願；而在維護存放款戶之權益及金融機構正常營運，並俟行政院金融重建基金確認彌補金額後，將先由南州鄉農會信用部與新埤鄉農會信用部進行信用部間的第一階段承受合併，預計於 94 年第 1 季底待農會屆次改選時，依法由農會與農會間進行第二階段合併作業。而此接管後進行承受合併模式為台灣農業金融史上第一件同級農會間的水平合併案件，亦為未來信用部經營不善之農漁會接管後之處理建構起可行處理方式之一。

(二)、農漁會信用部經營體質改善成效

農業金融局積極輔導農漁會信用部導正其業務缺失、改善財務結構，具體措施含括督導落實內部控制及稽核制度、督促提足備抵呆帳並積極轉銷呆帳、督促健全徵信及授信制度等等，過去一年以來農漁會信用部經營體質已逐步強化，整體農漁會信用部經營績效截至 93 年 11 月底，除放款實績略為流失外，其餘各項業務及財務指標均顯著改善。

1. 營運規模

全體農漁會信用部存款 1 兆 3,173 億元，放款 5,533 億元，分別較 92 年底增加 415 億元及減少 134 億元，存款成長率達 3.15%，存款餘額若依現行存款利率，扣除自發性存款孳息後，存款仍呈成長，顯露出農漁民對農漁會信用部之信任度仍逐步增強。

2. 獲利及淨值

93 年度獲利計 52 億元，累積淨值 801 億元，較 92 年底同期增加 14 億元及 43 億元。整體農漁會信用部於放款減少，存款擴增，利差獲利不易之情事下卻能獲利，顯示農漁會信用部現行經營策略已有調整，消費性金融及手續費收入實益之擴增已逐步突顯。

3. 資產品質

逾期放款 838 億元，逾期比率 15.15%，呆帳覆蓋率 22.14%，分別較 92 年底減少 157 億元、2.42% 及增加 2.19%。為有效激勵降低逾期放款，辦理農漁會信用部優良服務及降低逾放比競賽，並於 93 年 12 月 5 日舉辦頒獎典禮，頒發「營運績效傑出獎」計 42 單位獲獎、「降低逾放比進步獎」計 38 單位獲獎及「農貸服務績效獎」計 21 單位獲獎，共計有 101 個單位獲獎。其中「降低逾放比進步獎」係指年度逾放降低比率達 60% 以上或逾放金額減少 2 億元者，得獎單位共計 38 家；「營運績效傑出獎」則為逾放比低於 3% 以下之農漁會信用部，獲獎家數共計 42 家。

二、協助籌設全國農業金庫

(一)、籌設進度

全國農業金庫股份有限公司由各級農、漁會本合作理念發起設立，資本總額新臺幣 2 百億元，政府出資 98 億元，各級農漁會則出資 102 億元。相關籌設事宜方面，其自 93 年 7 月 16 日召開第 1 次籌備會議至今，共召開 6 次籌備會議及 2 次發起人會議，且於不到半年的時間內，完成股款繳納，研擬公司章程、組織架構、資訊系統及確定總行營業處所選址租賃等事項，足見全國農業金庫的籌設效率，以及發起人的全力支持。另外，該公司籌備處並業於 93 年 12 月 24 日召開第 2 次發起人會議中順利選出董事及監察人，其後並選任中國農民銀行林董事長彭郎出任金庫董事長，而正式營業日期則預計在 94 年上半年。

(二)、未來政府協助立場

農業金融體系的健全與革新，是政府對農漁民的許諾，更是照顧農漁民的具體作為，農業金融局對全國農業金庫已由幕前之籌設參與，轉換為幕後的監督管理，未來仍將依法監理及輔導全國農業金庫，並將督促全國農業金庫加速推動各項業務。

三、政策性專案農貸規劃與推展

政策性農業專案貸款係政府照顧農漁民、扶植農漁民團體及農企業最直接有效的管道。為嘉惠更多農漁民，過去一年調降多項政策性專案農貸的貸放利率或放寬多種承貸條件，推出六項新種專案農貸，總專案農貸額度並由原本 46.5 億元大幅擴增至 384 億元。

(一)、規劃及推動專案農貸

1. 調降政策性農業專案貸款利率

93 年國際貨幣市場利率反轉揚升，政策性農業專案貸款仍維持低利水準，對部分舊有申貸戶並調降利率水準 2 碼，現行專案農貸最低利率年息僅 1.5%，遠低於市場利率價格，對符合資格之農漁民提供了農業發展的厚實援助。

2. 修正原有專案農貸規定

修正「農機貸款」、「輔導修建農宅貸款」、「輔導共同、委託及合作經營貸款」、「振興農（漁）會經濟事業貸款」、「台灣蘭花生物科技園區進駐業者優惠貸款」、「提升養豬經營貸款」、「改善酪農經營貸款」、「畜牧污染防治貸款」及「農民購買耕地貸款」等 9 項專案農貸相關規定，其修正申貸條件規定，主要為放寬貸款對象、提高貸款成數與額度、延長貸款期限及調降利率等等。

3. 推出六項新種專案農貸

為加強支應農業產業發展，照顧更多農漁民，93 年於 8、9 月間推出「中壯年農民農業經營改善貸款」、「農業產銷班貸款」、「改善茶園管理設施與製茶廠設備貸款」、「輔導農產品外銷貸款」、「改善財務貸款」及「農家綜合貸款」等 6 項新種貸款，可受益農戶數預估至少

58,744 戶。

(二)、專案農貸推展成果

專案農貸自 62 年開辦至 93 年 11 月底，累計貸款數達 1,549 億元，累計受益戶 345,752 戶，現行承貸戶則約 29,241 戶，佔全國農漁戶數 3~4%，未來將積極利用媒宣與教育，深根政府美意於每個農漁家，以保障及維護農漁民之權益。

四、農業金融從業人員教育訓練

農業金融從業人員之服務熱忱及專業職能是農漁會信用部永續經營的根本基石，為提升農業金融人員服務能力與專業素養，過去一年分就專業訓練、團隊發展、農貸推廣及政策宣導交流等課程，辦理 49 項農業金融教育課程，參訓學員 3,515 人次，期盼藉由教育課程安排以強化並提昇農漁會之服務競爭力。

(一)、農業金融專業訓練

辦理地方政府從業人員之輔導監理專業訓練、信用部人員之金融專業訓練及農業金融法規種子師資培訓訓練，共計辦理 28 梯次，參訓人數計 1,942 人次。

(二)、團隊發展訓練

為使農業金融從業人員具備正確服務觀念及團隊合作精神，委託辦理農業金融團隊發展訓練，期能透過團隊訓練提振從業人員士氣，本訓練共辦理 6 梯次，參訓人次計約 333 人。

(三)、農貸推廣訓練

為加強地方政府及農漁會信用部人員對農業專案貸款之融資及其相關規章之認知，共辦理農業專案貸款融資訓練班 10 班，參訓人次約 600 人。

(四)、政策宣導與交流

為強化對政府農業金融政策的瞭解與支持，特於北、中、南、東四區辦理農業金融現況與未來展望巡迴講座，參與活動人數計約 300 人次；另為增進農業金融國際交流，特邀日本農林中金總合研究所之農業金融專家來台參與座談，與會人次計約 340 人次。

五、農業金融資訊網的建置

93 年 12 月 20 日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業金融局全球資訊網正式啟用，此資訊網除提供社會大眾作為施政績效的評量外，對農業金融施政亦搭起一道與民眾溝通的橋樑。

(一)、政府 E 化的具體表現

農業金融局全球資訊網網站內容包含農漁民關切的各項農業金融資訊，如最新農業金融消息、農業金融法規、農業金融資訊統計、農業金融機構重要財務業務資訊、農業金融業務 Q&A 及農業金融政令消息等等，具體而言這是政府 E 化表現，亦是落實政府單一窗口多功能服務

的概念，此外政府政策性專案農貸訊息透過此資訊網，提供另一道農漁民資金需求的諮詢管道。

(二)、分享農業金融資訊

為提升農業金融機構監理效率，縮短資訊處理時間，規劃開發「農業金融局農業金融資訊網際網路申報系統」，該系統預計 94 年第 1 季測試上線，提供金融機構線上申報之基本資料，透過營運資料之分析與彙總，得以建立各項農業金融統計之重要指標，強化追蹤監理，並分享予各類資訊需求者。

參、未來展望

農漁會信用部逾放比率自 84 年 5.07% 上升到 91 年 21.44%，其後逐步下降至 93 年 11 月的 15.15%，顯見未來仍有極大的努力空間，思考未來農業金融發展，可從健全農業金融組織體系與提升農漁會信用部的競爭優勢二方向努力，以樹立農漁會信用部永續經營的根基。

為落實保障及維護農漁民之權益，農業金融之施政重點在於建立完整且安全之自主農業金融體系、加強輔導農漁會信用部提升經營效能、健全農業金融監理制度、協助處理信用部不良債權、強化金融業務發展與建置資訊網絡、提升農業金融人員素質及提供農業發展資金等等措施，期盼透過各項施政計畫的落實，促成農業金融支持農業發展的功能，並利用農業發展之商機維持農業金融的穩定成長，獲致農漁會信用部競爭優勢之重塑，達成農業永續經營，落實農漁會照顧農、漁民的根本精神。

(農政與農情第 152 期 94 年 2 月)